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8月22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相结合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08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通过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议，董事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1）关于投资性房地产的会计政策变更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因公司持有的该部分房

产主要位于海南省内,且以海口市为主,当地的房地产市场比较成熟,公允价值可以持续可靠获得,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具备合理性、可操作性,能够客观反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2)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等的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上述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合理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08月26日